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115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經費
採購實務講習





預算
來源

非政府（公務）預算

校內款（自籌款）：

1. 學校預算
2. 產學計畫
3. 技術服務案



非政府（公務）預算

法規

私立學校法

第 81 條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創辦人、董事、監察人、清算人、校長、職員及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執行職務時，有利益衝突者，應自行迴避，並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謀其本人或第三人之不正當利益。法人或學校主管機關、檢察官、學校法人董事、監察人或利害關係人得請求法院命前項人員返還其不正當利益予學校法人或私立學校。

民法

第 59 條 財團於登記前，應得主管機關之許可。

設立財團者，應訂立捐助章程。但以遺囑捐助者，不在此限。

第 60 條

捐助章程，應訂明法人目的及所捐財產。

以遺囑捐助設立財團法人者，如無遺囑執行人時，法院得依主管機關、檢察官或利害關係人之聲請，指定遺囑執行人。





預算 來源

政府（公務）預算

- 教育部獎補助款
- 高教深耕
- 國科會
- 勞動署/市政府委辦款

廣義公務人員



政府（公務）預算

法規

私立學校法

第 60 條

私立學校使用政府獎勵、補助經費，學校主管機關認有違反法令、與指定用途不合或未依核定計畫運用者，除依法令追究相關責任外，得命其繳回獎勵、補助款之全部或一部。

私立學校未依前項規定繳回前，得停止核發其以後年度之獎勵或補助之全部或一部。

刑法

第 10 條

稱以上、以下、以內者，俱連本數或本刑計算。

稱公務員者，謂下列人員：

- 一、依法令服務於國家、地方自治團體所屬機關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以及其他依法令從事於公共事務，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者。
- 二、受國家、地方自治團體所屬機關依法委託，從事與委託機關權限有關之公共事務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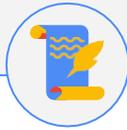
...



Q 採購法概念



建立政府採購制度，依公平、公開之採購程序，提升採購效率與功能，確保採購品質，爰制定本法。
（採購法第1條）



本法所稱採購，指工程之定作、財物之買受、定製、承租及勞務之委任或僱傭等。
（採購法第2條）
（工程、財物、勞務採購
驗收辦法第2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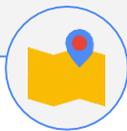
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以下簡稱機關）辦理採購，依本法之規定；本法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法律之規定。
（採購法第3條）

請購前要注意什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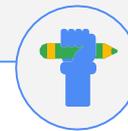
1-1. 經費類別

- 資本門
- 經常門
- 自籌收入
- 計畫補助等



1-2. 採購標的適用特殊規範

- 屬共同供應契約商品
([台灣銀行共同供應契約網站](#))
- 屬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可提供之商品或勞務 ([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
- 屬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採購級距



1-3. 不得分批採購

- 機關不得意圖規避本法之適用，[分批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採購](#)。(採購法第14條)
- 不包括依不同標的、不同施工或供應地區、不同需求條件或不同行業廠商之專業項目所分別辦理者。(細則第13條)

Q 請購作業

本校辦法：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第5條

一、請購單位

(一) 根據需求及預算與項目填具經費動支申請單，隨附含圖說之規格、型式及數量之規格資料，經單位主管核可，會計室審核預算，校長或其指定授權人員核准後，由採購單位辦理。

簽核流程：（依請購系統下方流程或預算控管單位公告流程）

請購單位（承辦人、單位主管）-> 預算控管單位（研發處-承辦人、單位主管）
->會計室（承辦人、單位主管）-> 總務處（承辦人、組長、單位主管）

Q 請購作業

本校辦法：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第5條

一、請購單位

(二) 必要時得另附圖案，說明書或樣品明細表、型錄、或儀器設備配置圖等，以免錯誤及造成訪價、詢價上之困難。

(三) 規格如有涉及材質（如銅、鐵、不鏽鋼、木質．．．等）者，應將材質註明，凡有特殊規格者，則應附詳細資料。

範例：雙面橫四屨工作桌（配鏡實驗示驗桌-圖案（配置圖）、材質註明）

Q 請購作業

本校辦法：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第5條

一、請購單位

(四) 請採購事項若為**獨家廠商經營**(含專屬權利、獨家製造或供應，廠商須提供證明)，或**必須指定廠牌**(請購單位須述明原因)或由其他機構讓售致**無法招標或比價者**，或**符合**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者，或其他確因**特殊理由**必須以議價方式辦理者，**得由請購單位簽請校長或其授權代理人同意後依規定議價採購**。其價格應參照成本及合理利潤，或依時價議定之。

簽呈範例

Q 請購作業

本校辦法：[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第5條

一、請購單位

(五) 具有共通需求特性之財物或勞務，得委託臺灣銀行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之項目，可免公開開標及比價、議價程序。

[政府採購網](#)

(六) 各單位受政府機關補助款辦理之採購，應依據政府機關公函指示之原則及配合作業相關注意事項；得制定作業規範確實遵循之，使此項經費運用能符合政府機關之各項規定辦理。

Q 採購作業

本校辦法：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第6條

採購金額

(一) 採購金額未達十五萬元者：**(依115/03/06會後校長指示)**

請購單位提供品名、規格、數量給採購單位，採購單位提供一至二家以上廠商估價單，進行議比價。

請購系統-檢附文件：**請購單位「小額採購-15萬元以下」表單- 15萬元以下採購規格書**

1. 檔案格式-PDF檔。

2. 檔名請修改：請填寫研發處專責會議通過之“名稱”採購規格書。

請購系統決行後（紙本）送總務處-總務長：

1. 請檢附動支單+採購規格書

2. 15萬元以下申請單位說明單、建議廠商報價單

Q 小額採購

* 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金額屬小額採購金額（十五萬元）以下者：

1. 各單位依主管單位核定金額或依各單位預算限額之規範：

會辦單位- (1) 主管單位 (ex：獎補助款、高教深耕等)

會辦單位- (2) 會計單位審核動支項用採購預算；

會辦單位- (3) 總務處採購審核及建立採購案號；會辦單位- (4) 秘書室。

2. 中央機關小額採購金額訂為15萬元以下，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五條規定，得不經公告程序，逕洽廠商採購。

3. 本校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 第6條 採購作業



「機關辦理小額採購作業指引」

- 工程會113年5月研訂
- 大綱
 - 壹、小額採購之定義
 - 貳、主要相關法規
 - 參、確認採購需求及預算來源肆、採購辦理方式及對象選擇伍、履約管理
 - 陸、監辦作業
 - 柒、其他注意事項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地址：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承辦人：張志偉
聯絡電話：02-87897617
傳真：02-87897604
E-mail：casals@mail.pcc.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7日
發文字號：工程企字第11200138971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60000000G_11200138971_doc3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機關辦理小額採購作業指引」，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

說明：為利機關辦理小額採購，提升採購品質及效率，避免機關不熟悉採購程序，違反法令辦理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之採購，本會訂定旨揭作業指引。

正本：總統府第三局、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行政院秘書長、立法院秘書長、司法院秘書長、考試院秘書長、監察院秘書長、國家安全局、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直轄市政府、直轄市議會、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議會、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會各處室會組、企劃處（網站）

電
交
2024/06/28
16:05:48
文
章

Q 採購作業

本校辦法：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第6條

採購金額

(二)採購金額十五萬元以上未達一百五十萬元者：

將採購資訊刊登公告系統公開徵求報價或公開招標。

(三)採購金額一百五十萬元以上者：

1. 將採購資訊刊登公告系統公開招標。

2. 採購金額五百萬元以上者，除例行性採購外須經採購小組審議後，再送校長核示。

(四)辦理招標，其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至截止投標或收件日止之等標期，

應訂定合理期限，其期限標準，應依公共工程會發佈之招標期限標準辦理。



15萬元以上採購

一般勞務、財物及工程採購

獎補助款

- * 政府採購法
- * 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
- * 採購案公告：
 - (1) 政府電子採購網-招標管理登錄
 - (2) 本校網頁招標公告

自籌款

- * 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
- * 採購案公告：本校網頁招標公告

Q 採購標的性質之劃分原則/採購契約（工程會）

本校辦法：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第4條

一、工程

指在地面上下新建、增建、改建、修建、拆除構造物與其所屬設備及改變自然環境之行為，包括建築、土木、水利、環境、交通、機械、電氣、化工及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之工程。

15萬元以上採購契約：
工程採購契約範本

二、財務

指各種物品、材料、儀器設備、機具、權利及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之財物。

15萬元以上採購契約：
財物採購契約範本

三、勞務

指專業服務、技術服務、資訊服務、研究發展、營運管理、訓練、勞力及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之勞務。

15萬元以上採購契約：
勞務採購契約範本
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
資訊雲端服務採購契約範本
媒體服務採購契約範本

四、採購兼有工程、財物、勞務二種(含)以上性質者，**按其性質所占預算金額比率取高者歸屬之。**

Q 採購作業常用相關規定

● 政府採購法（第35版）

● 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

常用相
關子法

- 機關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
- 公告金額
- 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
- 共同供應契約實施辦法
- 中央機關小額採購
- 政府採購錯誤行為態樣
- 招標期限
- 採購契約要項

其他常
用法規

-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
-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工程、財物、勞務採購驗收辦法
-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財物管理辦法

Q 採購作業常用相關規定

作業
規定

- 政府採購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各款執行錯誤態樣
- 機關辦理公告金額十分之一（新臺幣15萬元）以下採購常見誤解或錯誤態樣
- 中央機關共同供應契約集中採購實施要點（共同供應契約商品資訊）
- 政府採購法第二十六條執行注意事項

Q 採購辦理方式及對象選擇

一、逕洽服務良好廠商採購：

(一)參酌廠商過往履約紀錄：

(二)查證廠商是否為採購法第 101 條刊登政府採購公報廠商：

(三)按實際採購情形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二、透過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

三、機關辦理採購，有蒐集商情之必要者，請自行為之，不得洽由一家廠商代為蒐集提供其他廠商之報價單或估價單：

四、符合相關主管機關法令規定

(一)辦理位於原住民地區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應由原住民個人、機構、法人或團體承包：此條件下，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 11 條規定優於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69 條規定

(二)機關應視個案情形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庇護工場，所生產之物品及其提供之服務：

Q 履約管理、監辦作業及其他注意事項

- 一、機關得視採購個案特性、實際需要簽訂契約：
- 二、驗收得採書面或實地驗收，並確認廠商依約辦理：
- 三、依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監辦辦法第 5 條規定，機關辦理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下之採購，採購單位於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時，得不通知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派員監辦。其通知者，主(會)計及有關單位得不派員。
- 四、依共同供應契約實施辦法第 6 條第 2 項規定，機關利用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如需附加契約以外之標的者，應與訂購標的相關，且附加採購金額不得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及訂購標的之金額。

Q 辦理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上採購案的流程

1. 請購前要注意什麼？
2. 資格、規格之訂定
3. 請購文件之製作
4. 底價之訂定
5. 履約過程注意事項
6. 驗收注意事項

Q 1. 請購前要注意什麼？

● ● ● 不得指定廠商或品牌

採購級距

拒絕往來廠商查詢

預留足夠作業時間

各種採購方式等標期下限表

該採用何種招標方式？

該選擇何種決標原則？



🔍 不得指定廠商或品牌



Appale-I pad

範例-報價1. 2. 3.

-設備

-電腦 (共契) 1. 2.



政府採購網 警示專區訊息-近1年以底價得標件數達50件以上廠商名單

警示專區訊息



採購級距

逾15萬元但
未達150萬元



小額採購



公告金額1/10以下
(含15萬元整)

未達公告金額採購

公告金額



150萬元以上
(含150萬元整)

工程採購5仟萬元
財物採購5仟萬元
勞務採購1仟萬元



查核金額

巨額採購



工程採購2億元
財物採購1億元勞
務採購2仟萬元



拒絕往來廠商查詢: <https://web.pcc.gov.tw/pis/>

web.pcc.gov.tw/pis/

政府電子採購網

網站導覽 學習資源 採購作業 **查詢服務** 下載專區 相關連結 請求協助 最新功能

列印領標憑據 熱門標案 等標期內招標件數 5604 件 今日公告招標件數 0 件 今日公告決標件數 0 件

廠商端公告：採購網提供線上申請「納稅證明」及「無退票紀錄證明」服務。

系統公告 找標案 找決標 列印領標憑據 專家學者 熱門問答

查詢方式 基本 進階 更正公告

@ 機關名稱： 查詢 機關代碼： 查詢

@ 標案名稱： 標案案號：

* 招標類型： 招標公告 * 招標方式： 各式招標公告

機關代碼

帳號 憑證
 行動自然人憑證

帳號： 3.9.24 延伸碼：

密碼：

[回首頁](#)[網站導覽](#)[行動版](#)[ENGLISH](#)[意見信箱](#)[練習區](#)[正式區](#)

政府電子採購網

[網站導覽](#)[學習資源](#)[採購作業](#)[查詢服務](#)[下載專區](#)[相關連結](#)[請求協助](#)[最新功能](#)

標案相關

- [標案查詢](#)
- [採購預告查詢](#)
- [公開閱覽查詢](#)
- [公開徵求查詢](#)
- [公示送達查詢](#)
- [衛材藥品查詢](#)
- [優先採購查詢](#)
- [採購標的分類](#)

財物相關

- [財物出租查詢](#)
- [財物變賣查詢](#)
- [物調公告查詢](#)

廠商相關

- [外國廠商代碼](#)
- [科技研究機構](#)
- [效益評估查詢](#)
- [連帶保證廠商](#)
- [優良廠商名單](#)
- [拒絕往來廠商](#)
- [註銷拒絕往來廠商](#)

國外採購

- [全球政府採購商機](#)
- [外國政府採購網站](#)
- [外國政府採購商情](#)

其他

- [災區重建工程案件查詢](#)
- [政治獻金法第七條查詢](#)
- [得標外國政府採購案件查詢](#)
- [歷史文件瀏覽](#)
-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 [採購統計](#)
- [商品檢驗查詢](#)

採購前要先做拒絕往來廠商查詢



首頁 > 查詢服務 > 廠商相關 > 拒絕往來廠商

拒絕往來廠商

下載(ds)

下載(ods)

公告中名單列表

廠商代碼	<input type="text" value="54833711"/>	以公司或商業名稱查詢	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無法查得廠商代碼		
@廠商名稱	<input type="text" value="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輸入關鍵字，且至少輸入2個以上中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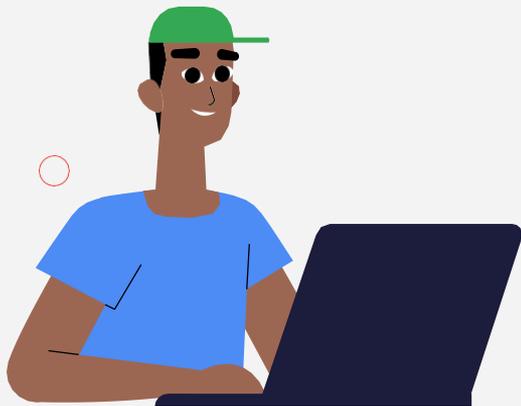
查詢

查詢

註：◎前有@者，表示可用關鍵字查詢

- ◎廠商可於「首頁 > 個別廠商資訊專區」功能，以廠商本身名義之電子憑證登入後，查詢該登入廠商被各機關刊登政府採購公報之歷史紀錄。
- ◎本畫面除非勾選「無法查得廠商代碼」選項，否則查詢條件須輸入完整的「廠商代碼」及「廠商名稱」(廠商名稱可輸入關鍵字，且至少輸入2個以上中文字)。只要符合其中一個條件就出現於查詢結果。如無法查得「廠商代碼」時，可利用「以公司或商業名稱查詢」按鈕查詢。
- ◎查詢條件如有輸入「廠商代碼」，本系統自經濟部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取得相關資料，處理拒絕往來廠商更名、變更前廠商統一編號、分公司是否為拒絕往來廠商事項及廠商現況。
- ◎總公司或分公司之一如經機關依政府採購法規定列為拒絕往來廠商者，其效力及於總公司及其他分公司，請查閱工程會89年5月18日(89)工程企字第89013679號函釋例。
- ◎以獲資商號名義參與政府採購之廠商，如有政府採購法第101條第1項各款情形之一，縱因已變更商號名稱或負責人，其通知及刊登對象為該商號，不續及其負責人。請查閱工程會104年11月26日工程企字第10400385160號函釋例。
- ◎為提供使用者有文書軟體選擇的權利，本功能已提供ODF開放文件格式，建議您安裝免費開源軟體(<http://zh-tw.libreoffice.org/download/libreoffice-still/>)或以您慣用的軟體開啟文件。
- ◎各機關依司法院110年4月21日之後之裁判書查察已將廠商停權案件。

查詢廠商連結



1-6. 採購前要先做拒絕往來廠商查詢



查詢結果

以廠商資料查詢拒絕往來廠商名單，查詢結果如下：

查詢條件為									
廠商代碼：54833711									
(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廠商現況：01-核准設立									
廠商名稱：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友善列印									
資料取得時間：112/05/17 13:16									
項次	廠商代碼	廠商名稱	負責人姓名	工廠登記之專業主體統一編號及名稱	備註	機關名稱	生效日	截止日	功能選項
無符合條件資料									

【第一頁/上一頁】 **1** 【下一頁/最後一頁】 共有 **0** 筆資料

一頁顯示 筆資料

預留足夠作業時間

招標次數 金額	第一次刊登政府採購公報之 等標期	第二次以後刊登政府採購公報之 等標期	✓ 辦理電子領標得縮短3日。 ✓ 未達公告金額以上之招標案，但採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者，其基本公告等標期為5天，且等標期結束日不得為 <u>例假日</u> ，以機關傳送採購公告於至採購網站之 <u>次一上班日</u> 為公告日並起算等標期。
巨額金額以上	28天以上	7天以上	
查核金額以上	21天以上	7天以上	
公告金額以上 (電子領標)	14天以上 (11天以上)	7天以上 (5天以上)	
未達公告金額 (電子領標)	7天以上 (5天以上)	3天以上 (3天以上)	

Q 完成一件採購案所需時間(估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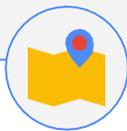
適用法規	類別	文件及規格 適法性檢核 需求確認	會辦簽核 程序	招標公告 (議價) 及開標作 業	合計
政府採購法	公告金額以上	1-2週	1-2週	2-3週 (1週)	4-7週 (5週)
	未達公告金額	1週	1週	1週	3週
政府採購法	共同供應契約	1-2天	1-2天	免	2-4天

Q 該採用何種招標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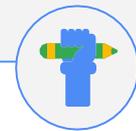
公開招標

- 以公告方式邀請不特定之廠商投標（採購法第19條）



選擇性招標

- 以公告方式預先依一定資格條件辦理廠商資格審查（採購法第20、21條）
 - 經常性採購
 - 投標文件審查，需費時長久始能完成者
 - 廠商準備投標需高額費用者
 - 廠商資格條件複雜者
 - 研究發展事項



限制性招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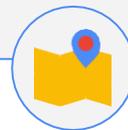
- 不經公告程序邀請二家以上廠商比價或只邀請一家廠商議價（採購法第22條）

資格法規、擬定



資格法規

- 公共利益及公平合理
([採購法第6條第1項](#))
- 依實際需要訂基本資格
([採購法第36條第1項](#))
- 不得不當限制競爭
([採購法第37條第1項](#))



訂定基本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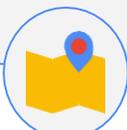
1. 與提供招標標的有關者
2. 與履約能力有關者
([廠商資格特殊巨額採購認定標準第2條](#))

資格法規、擬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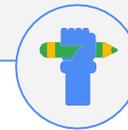
與招標標的有關之基本資格

-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 廠商納稅之證明
- 依法須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會員證明（如會員證）



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 廠商具有製造、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如驗收紀錄）
- 廠商具有如期履約能力之證明
- 廠商或其受雇人、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
- 廠商具有維修、維護或售後服務能力證明
- 廠商信用之證明
- 其他法令規定或經主管機關認定者



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殊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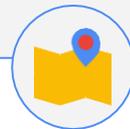
- 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者
- 具有相當人力者具有相當財力者
- 具有相當設備者
- 具有符合國際或國家品質管理之驗證文件者
- 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者

資格注意事項



一般注意事項

- 不得限公部門及國內實績。
- 不得規定廠商投標當時即必須擁有指定之設備。
- 不得規定廠商投標時須檢附原廠製造證明、原廠代理證明等。
- 不得限擁有專業證照之人員人數(法令規定者除外)。
- 不得限特定地區公會之會員。
- 評估廠商家數，**檢討有無不當限制競爭**



下列情形之一為特殊採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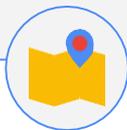
- 採購標的之規格、製程、供應或使用性質**特殊者**
- 採購標的需要**特殊**專業或技術人才始能完成者
- 採購標的需要始能完成者**特殊**機具、設備或技術
- **藝術品或具有歷史文化紀念價值之古物**
- **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者**

規格法規、擬定及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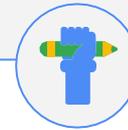
規格法規

- 依功能或效益訂定招標文件
- 不得限制競爭
- 招標文件不得要求或提及特定之商標或商名、專利、設計或型式、特定來源地、生產者或供應者。註明或同等品字樣者，不在此限。
- 同等品→分段開標→自行審查、開會審查或委託審查。
(採購法第26條)



規格擬定

- 可透過政府電子採購網公開徵求廠商提供型錄及報價資料供參考
- 查訪其他學校採購前例資料
- 參考廠商報價資料



注意事項

- 不得全部採用或抄襲特定廠商/廠牌之規格資料，建議彈性訂定尺寸，例如：
100cm±1cm
- 不要超出需求或與需求無關
- 非屬必要勿限不同組件須由相同廠牌組成
- 不得規定型錄須為正本
- 訂定可得驗收之規格

🔍 規格法規、擬定及注意事項



資通安全注意事項

- [院臺護長字第1090201804A號函](#)重申各單位資通訊產品（參考[資通安全管理法第3條](#)用詞定義，包含軟體、硬體及服務）不得使用大陸廠牌。
- 公務用之資通訊產品不得使用大陸廠牌，且不得安裝非公務用軟體。
- 個人資通訊設備不得處理公務事務，亦不得與公務環境介接。
- 各機關應就已使用或採購之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列冊管理，且不得與公務環境介接。
- 大陸廠牌認定方式：由填報機關「從嚴認定」，所有屬大陸廠牌者，無論其原產地於我國、大陸地區或第三地區等，渠等產品均須納入填報範圍。
- 資通訊產品定義：參考資通安全管理法第3條用詞定義，包含軟體、硬體及服務等項，另具連網能力、資料處理或控制功能者皆屬廣義之資通訊產品，如無人機、網路攝影機、印表機等。
- 大陸資通訊產品可分為智慧型手機、影像攝錄設備、無人機設備及通訊設備等4類；常見大陸廠牌包含海康威視（Hikvision）、華為（Huawei）、大疆（DJI）、普聯（TP-Link）、廣東移動通信有限公司（OPPO）、小米（MI）、大華（Dahua）等7家廠牌。

Q 採購文件之製作

請購單位啟動採購作業

- 請購和人事差勤系統匡列經費：產生勞務/財物請購單
- 填寫採購相關文件：15萬元以上採購規格書及15萬元以上請購案申請單位說明書
- 確定採購預算額度：預算金額（提供報價單）
- 採購標的之規格訂定：規格需求
- 採購組進行規格需求內容確認
- 決定招標方式、決標原則
- 廠商資格規範：基本資格、特定資格
- 底價簽訂
- 開標、決標
- 履約及驗收、付款

Q 請購文件之製作

採購組進行規格需求內容確認

- 採購需求一覽表內容有無須修改以符合規定？
- 確認招標方式及決標原則
- 廠商資格規範：公開招標案件有無限制競爭
- 採購標的之規格訂定：規格需求有無限制競爭
- 採購標的交貨工期：自 ? 日起 日曆天 工作天
(確實填寫可交貨期避免造成違約金-延後履約—案件分享)
- 確認驗收方式及要求：書面驗收、現場驗收、測試報告、保固書…
- 招標文件擬訂：投標須知、招標規範、契約書草案 (請購單位提供)
- 購案會辦及簽核流程：各項經費管理單位、會計室、總務處
採購組、秘書室

Q 採購文件之製作

總務處網頁-業務單位-事務組-表單下載-採購相關-表單

採購相關

校內表單

請購單位招標表單（表一~表三）--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15萬元以上採購所需相關文件

表單一：15萬元以上採購規格書 (PDF) (ODT) (DOC)

- [填寫說明-15萬元以上採購規格書 \(請點選連結\)](#)

表單二：15萬元以上請購案申請單位說明單 (PDF) (ODT) (DOC)

- [填寫說明-15萬元以上請購案申請單位說明單 \(請點選連結\)](#)

- (1) 廠商資格：除了基本投標資格「(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履約能力及信用證明其餘由請購單位詳閱填寫說明內容斟酌填寫。
請參考「廠商資格限制 的錯誤樣態」、[常用投標廠商基本資格](#)。
- (2) 廠商投標文件審查表（如下圖）。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投標文件審查表**

採購名稱		案	號	
廠商名稱		負	責	人
營業所地址		統	一	編
電		傳	真	
話		傳	真	
投標應檢附之文件 (請依表列順序排放在請本表置於首頁)	合	不	不	審
	格	合	合	查
		格	格	人
				員
				簽
				章
1.押標金				

🔍 採購契約草案之製作

一般勞務、財物及工程採購

工程會合約範本

⋮ [首頁](#) > [政府採購](#) > [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

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

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

英文招標文件範本(僅供參考)

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

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

1. 投標須知範本
2. 參考最有利標精神投標須知範本
3. 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投標須知範本 (工程、財物採購)
4. 媒體服務採購投標須知範本
5. 工程採購契約範本
6. 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
7. 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
8. 財物採購契約範本
9. 勞務採購契約範本
10. 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
11. 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
12. 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

Q 採購契約草案之製作

康寧合約範本（最新版本以工程會為主）

採購合約書

各類採購合約書（除了下方五項常用範本，其餘範本可至[政府採購網](#)查詢），範本 最新版本請以政府採購網公告為主。

- 工程採購契約範本（版本：1141230）（ PDF ）（ ODT ）（ DOC ）
- 財物採購契約範本（版本：1141230）（ PDF ）（ ODT ）（ DOC ）
- 勞務採購契約範本（版本：1141231）（ PDF ）（ ODT ）（ DOC ）
- 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版本：1131226）（ PDF ）（ ODT ）（ DOC ）
- 共同供應契約簡約範本（ PDF ）（ ODT ）（ DOC ）

共同供應契約-操作手冊 / 簽收及驗收（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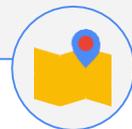
- 採購金額15萬元以下：請購單位回傳（ mail ）給採購人員-共契下單簽收及驗收問卷
- 採購金額15萬元以上：如公開招標案驗收流程說明- 財物（勞務）。
- **（15萬元以下）：請購單位MAIL回傳問卷（內容請與核銷文件一致性）**

Q 底價之訂定方式 (請購單位-->核定人)



底價之訂定

- 何謂底價：買方針對賣方所提供商品之報價作成本分析及利潤估算後所訂定的買價。
- 訂定時機：公開招標應於開標前定之、限制性招標應於議價或比價前定之。
- 底價自開標前、後至決標前，仍應保密
- 如有同類採購前例，分析與以前年度內容之不同(增減)



訂定底價注意事項

底價表說明

- 預算金額：請購單金額
- 價格分析說明：除勾選項外，並加詳細說明及補充
- 預估底價時間：開標3-5天前送達採購組呈核簽訂底價（建議購案核准後就提供）
- 底價表裝入，底價封背面彌封

Q 底價之訂定及填寫方式說明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採購財物/勞務/工程底價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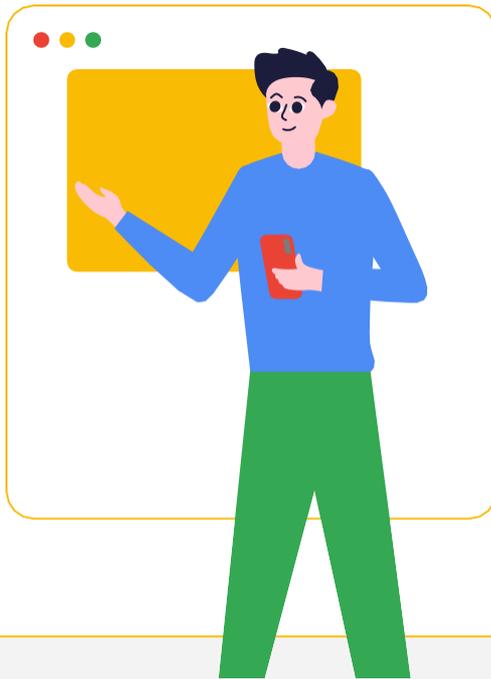
採購案號及名稱：()		請購單位：									
開標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午 時 分											
預算金額：新臺幣 元整 ()											
<p>1.價格分析說明：本標依採購法第46條第1項規定底價應依圖說、規範、契約並考量成本、市場行情及政府機關決標資料逐項編列，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p> <p>2.預估底價理由：(由請購單位填寫，並請提供相關附件)</p> <p><input type="radio"/> 自行分析成本後計算</p> <p><input type="radio"/> 經市場詢價比較結果</p> <p><input type="radio"/> 參考其他機關學校決標資料後計算</p> <p><input type="radio"/> 參考歷史採購價格後計算</p> <p><input type="radio"/> 屬寡占市場，經參考廠商報價後計算</p> <p><input type="radio"/> 其他：</p>											
說明及補充：											
預 估 參 考 底 價	新 台 幣	億	仟萬	佰萬	拾萬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NTS)										
請購單位簽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核 定 底 價	新 台 幣	億	仟萬	佰萬	拾萬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NTS)										
核定人簽章： _____											
核定日期： 年 月 日											

說明：依據「政府採購法」第四十六條及施行細則第五十三條規定：機關訂定底價，應由規劃、設計、需求或使用單位提出預估金額及其分析後，由承辦採購單位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

履約過程注意事項



瞭解廠商履約情形-施
工、交貨（初驗）



履約完成->
15萬以下：單位自行驗收
（蓋驗收章）
15萬以上：
初驗（工程）-> 驗收申
請 -> 正式驗收

驗收說明：總務處網頁

Q 履約過程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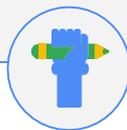
- 瞭解廠商履約交貨期程安排。
- 確認需我方協力之處或何種資訊需提供給廠商。
- 定期聯繫瞭解廠商履約情形，遇有異常應立即與採購組聯繫並建立追蹤檔案紀錄。
- 履約期間若有與原契約（含規格需求等）有關之異動應事先通知採購組，必要時再行討論後續程序。
- 請於履約完成填妥廠商驗收申請書檢附相關文件送採購組辦理驗收。

Q 驗收注意事項



法規

- 限期辦理驗收，並得辦理部分驗收；採購承辦人不得擔任主驗人（[採購法第71條](#)）
- 無初驗程序者，可得驗收之程序完成後30日內辦理驗收，並做成驗收紀錄。（[細則第26條](#)）



注意事項

- 廠商交貨時需檢附交貨文件（如送貨簽收單、保固證明、產品照片等），並於可得驗收之程序完成後30天內辦理驗收。廠商於履約期限內交貨至履約期限屆滿前，如有任何問題可洽採購組承辦同仁協助處理。
- 送貨簽收單上請購人簽收時，需註明簽收日期。
- 安裝測試及教育訓練時間應於履約期間內完成。
- 不可要求廠商先提供非新品交貨，辦理交貨驗收。
- 廠商須提供『保固書』者，保固期限以本校驗收合格日起算。
- 請購單位會驗人員驗收時如為代理人，請填寫校內委託代理授權書。

共契下單簽收及驗收注意事項

[採購金額十五萬元以下者]

(1) 請購單位~請於收到貨品後，各請購單位**務必** mail回傳：**電子採購網辦理簽收及驗收紀錄問卷**（如下方圖示中欄位，請逐一回覆），以利採購人員上政府採購網-共契下單登錄**簽收及驗收情形**。

(2) 簽收及驗收為兩不同步驟，請參考附檔-政府採購網「**簽收驗收流程**」畫面。

(3) 請購單位~請於相關人員會驗完畢後，**務必** mail回傳：**電子採購網辦理簽收及驗收紀錄問卷**，以利採購人員上政府採購網-共契下單登錄**簽收及驗收情形**。

訂單簽收

* 確定修改 1.共契下單 請購單位 請購單狀態為已簽收？

下訂時間	系統自動帶出	應完成交貨期限	系統會自動帶出
* 簽收交貨日期	請購單位提供	評量百分比試算結果	0%
* 財物類交貨效率評量	請購單位提供	* 交貨滿意度	請購單位提供
	<input type="radio"/> 超前50%(含)以上		<input type="radio"/> 很滿意
	<input type="radio"/> 超前30%(含)以上		<input type="radio"/> 滿意
	<input type="radio"/> 超前20%(含)以上		<input type="radio"/> 尚可
	<input type="radio"/> 超前10%(含)以上		<input type="radio"/> 不滿意
	<input type="radio"/> 準時交貨		<input type="radio"/> 很不滿意
	<input type="radio"/> 逾期10%(含)以內		
	<input type="radio"/> 逾期20%(含)以內		
	<input type="radio"/> 逾期30%(含)以內		
	<input type="radio"/> 逾期50%(含)以內		
	<input type="radio"/> 逾期超過50%		

上一頁 確認送出

註：◎符號*代表必填。
財物類交貨效率評量 = (應完成交貨期限 - 簽收交貨日期) / (應完成交貨期限 - 下訂時間) * 100%；另務請開始履約效率評量 = (應開始履約期限 - 開始履約日期) / (應開始履約期限 - 下訂時間) * 100%；計算結果為正值時，表示超前，負值表示逾期。
* 請單位填註之意見，將提供給各採購單位及該供應廠商參考。



共契下單簽收及驗收注意事項

交貨驗收時，立約商如須附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所核發之『商品驗證登錄證書』影本或檢驗合格證明文件（即『國內產製商品合格證書』或『輸入商品合格證書』）影本等，是否確實檢視辦理驗收，

是 否

訂購

驗收紀錄

訂購機關名稱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 簽約期限	<input type="text"/>
* 完成履約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YYY/MM/DD"/>	* 驗收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YYY/MM/DD"/>	
* 驗收地點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 立約商是否開立統一發票	<input type="radio"/> 是，立約商已開立統一發票 <input type="radio"/> 否，立約商為免用發票廠商或尚未提供發票			
契約編號	<input type="text"/>		廠商名稱	<input type="text"/>
* 採購內容摘要	SINEW智能圖控影音聯調系統 管理平台:1套			
* 驗收經過	<input type="text"/>		* 驗收結果	<input type="radio"/> 與契約、圖說、貨樣規定相符。 <input type="radio"/> 與契約、圖說、貨樣規定不符及其情形：
改善、拆除、運作、退貨、換貨之情形	<input type="text"/>		備註	<input type="text"/>
* 增加金額	<input type="text" value="0"/>	* 扣款金額	<input type="text" value="0"/>	
	零元		零元	
* 減少金額	<input type="text" value="0"/>			
	零元			
* 記錄	<input type="text"/>	會驗人員	<input type="text"/>	
會驗人員	<input type="text"/>	廠商代表	<input type="text"/>	
值驗人員	<input type="text"/>	* 主驗人員	<input type="text"/>	
* 訂購內容驗收滿意度	<input type="radio"/> 很滿意 <input type="radio"/> 滿意 <input type="radio"/> 尚可 <input type="radio"/> 不滿意 <input type="radio"/> 很不滿意			



共契下單簽收及驗收注意事項

[採購金額超過十五萬元者]

請購單位確認「各項驗收項目文件」正確及請購單位測試後（請提供測試書面證明資料誤後~請廠商提出「驗收申請書」mail通知採購組辦理安排相關單位會驗。

Q 驗收注意事項

校外廠商表單

- 退押標金、履保金、保固金申請表 (PDF) (ODT) (DOC)
- 遺失收據正本切結書(DOC)
- 押標金轉履約保證金申請書(DOC)
- 履約金轉保固金聲明書(PDF) (ODT) (DOC)
- 廠商投標文件領回申請書(DOC)~ 僅適用於流標（請廠商準備公司大小章及代理人授權書及身份證明文件）

- 廠商驗收申請書：（驗收項目：(PDF)）驗收項目中文件請逐一確認並提供正本以利查驗及留存。

工程--(PDF) (ODT) (DOC) ~~工程案驗收分2階段：初驗及驗收，請廠商先與請購單位進行履約內容確認後提出初驗

財務（勞務）--(PDF) (ODT) (DOC) 申請) 初驗無誤後再進行正式驗收。

機票--(PDF) (ODT) (DOC) ~~除了工程以外驗收僅驗收，請廠商自行與請購單位進行初驗，無待解決事項請填寫「驗收申請書」提出驗收申請。

Q 驗收注意事項

[驗收經過及結果]：

◎交貨及安裝

交貨品項及數量符合不符合

交貨規格與契約、圖說、貨樣規定符合不相符

貨品已由廠商/使用單位完成安裝

貨品各項配件由廠商交付使用單位已交付不需要

說明操作手冊由廠商交付使用單位已交付不需要

軟體授權書由廠商交付使用單位已交付不需要

完成所需技術相關教育訓練完成不需要

◎測試

本貨品無須測試

已於 年 月 日完成測試，結果符合請購需求。

有書面測試報告

無書面測試報告，測試項目如下：

◎廠商交貨時檢附下列文件

貨品送貨簽收單。

貨品出廠證明或進口報單。

貨品檢驗合格證明。

保固保證書。

其他：

驗收注意事項



信號分析儀(廠牌、型號、序號)



銘板上包含廠牌
型號、序號

信號分析儀 測試畫面



信號分析儀 放置於科四 805 室



銘板上包含廠
牌、型號、序
號



Q 驗收注意事項

岑祥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99-15號 統一編號:04277491
 北.TEL:02-2783-1156 FAX:02-2788-5896 竹.TEL:03-330-7592 FAX:03-330-7526
 中.TEL:04-2471-0255 FAX:04-2471-9455 南.TEL:07-343-1735 FAX:07-343-1738

出貨單

頁次: 1/1

客戶名稱: U00047 國立中央大學 客戶電話: [Redacted] 客戶聯絡: [Redacted] 送貨地址: 桃園市中區區中大道300號(科五館) 應運日期: 2022/11/16	單據號碼: LD0222100003 單據日期: 2022/10/19 業務部門: 業務二部 業務人員: 00521 黃柏融 製單: 賴曉喬
---	--

項次	料號	批號	品名/規格	數量	單位	單價	總價
001	601-101	601-2374	盤式分析儀	1	組(SET)	457,143.00	457,143
			SPECTROstar Nano with ABS spectrometer up to 384, cuvette port, incubation up to 45°C, 110V/60Hz				
002	680-102	680-2355	微量讀測盤	1	組(SET)	0.00	0
			LVis Plate (Absorbance plate containing a horizontal cuvette port w/o QC)				
003	ST0068-170	xxxx	電腦桌機	1	個(EA)	0.00	0
			Intel i5處理器+ 256G SSD硬碟+1TB + RAM 8G (Windows 10)				
004	ST0066-115	xxxx	24吋液晶螢幕	1	個(EA)	0.00	0
			ACER 24吋液晶螢幕				
● 上述產品非使用於臨床診斷或檢驗目的用 ● 備貨原因: 客戶訂轉備 ● 送貨方式: 經辦自取						合計:	457,143
						營業稅:	22,857
						總計:	480,000

備註: [Handwritten notes]

主管: Nick 2022/10/18 備運: [Redacted]

客戶(請簽全名+日期): [Signature] 10/19

請簽名並押日期

Q 驗收注意事項



Metrohm Taiwan Ltd.
台灣美析股份有限公司
新莊路二段46號5樓
108002 萬華區
台北市, ROC
T: +886 2 2361 0066
F: +886 2 2361 0178
E: info@metrohm.com.tw
https://www.metrohm.com/zh-tw

產品保固書

客戶名稱	國立中央大學	
產品名稱 / 數量	PGSTAT302N	1 Set
廠牌 / 型號	Metrohm Autolab	AUT302N.S
產品序號	AUT88333	
保固期間	自驗收測試合格之日起 保固壹年	
公司保證章	約定條款	
	<p>一、本保證書在填妥各記載事項經蓋有本公司章後始生效。</p> <p>二、本產品在上列保固期間內，若為自然損壞時，本公司提供免費維修服務，但如過下列情形而導致運作不良時，本公司得酌收修理零件費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未依使用手冊或說明書之規定使用。2. 有擅自拆裝、添附或修改之行為。3. 天災、人禍等不可抗拒之因素。 <p>三、耗材(即指墊圈、墊片、電極、或玻璃易碎製品等)之自然消耗或磨損不在此保固之範圍內。</p>	

載明廠牌型號及保固期限

保固書

立保證書人 緯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於 貴校 國立中央大學，保證商品名稱如下：

案號：111U-143G

1. 高溫磁通量開探針 ----- 4 個
2. 電子驅動設備 ----- 2 組

本公司願自驗收合格日起保固壹年

在保證期間內如非因天災及人為疏忽在正常使用情況下，損壞或操作功能不正常等(消耗品零件) 除外，本公司將於保固期限內提供免費售後之服務，特此立證。

此致

國立中央大學

保證商號：緯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孫國治

電話：(02) 2690-7696

地址：汐止市新台五路一段 159 號 9 樓之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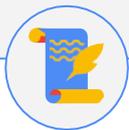
🔍 提醒事項



儘早送出
請購申請



留意履約期限
及條件，確實
做好履約管理



留下完整資
料及文件



完成驗收後，
儘快辦理核銷
作業



簡報結束
感謝聆聽

